

貸款契約書(購屋貸款專用借據)

茲借款人(以下簡稱甲方)為購買房屋(含其座落基地之應有持分或地上權)，而提供所購買之房屋為擔保，並徵得丙方同意擔任保證人，向國泰世華商業銀行(以下簡稱乙方)申請購屋貸款，同時聲明且同意以下事項：

聲明暨同意事項

1. 甲方及丙方於簽署「貸款契約書(購屋貸款專用借據)」前分別已於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及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契約審閱期間至少五日)攜回、收受或至乙方官方網站(<https://www.cathaybk.com.tw>)下載本貸款契約書及乙方之最新版「個人借貸綜合約定書」定型化契約【版次：]詳細審閱，並充分瞭解及確認全部條款構成契約之內容。
2. 甲方同意(未勾選者，視為不同意)不同意(如不同意，乙方將無法提供借款服務)；丙方同意(未勾選者，視為不同意)不同意(如不同意，乙方將無法提供借款服務)，乙方得將甲方/丙方與乙方之個人與授信往來資料提供予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及受乙方遵循相關法令委任代為處理事務之人。
3. 甲方於申請本購屋貸款之同時向乙方申辦回復型貸款，就約定已清償而得循環動用之貸款本金內依約定方式動用之。(未勾選者，視為未申請)
4. 借款利率所適用之基準利率(或其他指標利率)調整時，由乙方以 (1. 存摺登錄 2. 電子郵件 3. 網路銀行登入 4. 簡訊通知)等方式通知甲方。約定以書面通知者，經乙方向甲方戶籍地寄送而無法送達時，甲方同意以本書面作為授權證明，授權乙方得向戶籍機關調閱甲方戶籍謄本作為公示送達之使用。(提醒事項：約定以書面為通知方式者，甲方應請注意與乙方所為之個別磋商條款第七條之約定，甲方選擇使用以存摺登錄或網路銀行登入之告知方式時，係以系統上線日為到達日，如以電子郵件或簡訊通知之告知方式，則以發出日為到達日，甲方應於填寫選擇方式前，審慎為之。)
5. 擔保物權連結條款：甲方確認本購屋貸款適用「個人借貸綜合約定書」第三章第三條之約定。

貸款契約書(購屋貸款專用借據)約定條款

借款金額、借款期間、借款利率及各選項如未填載者，視為授權乙方依實際核貸內容填載

- 一、借款總期間：自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共____年____個月。
- 二、借款總金額：新臺幣(以下同)____億____仟____佰____拾____萬____仟____佰____拾____元正。
(大寫數字參考範例：壹/貳/參/肆/伍/陸/柒/捌/玖)
前項借款金額依借款利率及還本付息方式之不同而區分其項目如下：
- (一)甲項借款： 億 仟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正。
借款期間：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共____年____個月。
- (二)乙項借款： 億 仟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正。
借款期間：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共____年____個月。
- (三)其他借款：

- (四)回復型貸款：甲方就其_____(項)借款項目已清償之本金得於下列金額範圍內以循環方式動用借款，動用期間自該項借款項目之首次撥貸日起算____年(未填載者同該項借款項目之借款期間)，但擔保物設定最高限額抵押權且發生原債權確定之情事者，不在此限：

1. 億 仟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範圍內。
2. 清償本金逾 億 仟 佰 拾 萬 仟元以上者，就逾越前開金額之本金在 億 仟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範圍內。

回復型貸款自動授權撥款約定：於約定付息日依第五條所約定之甲方授權帳戶中無存款餘額可供抵償利息或甲方未另行給付者，倘甲方依本契約之約定尚有得請求乙方撥付之借款額度且無違約情事者，甲方授權乙方得逕自該可動用借款額度內自動撥償，但甲方有違約情事者，乙方得拒絕撥償。如本息合計超過約定借款金額(或轉換後之金額)時，除有「個人借貸綜合約定書」第四章第九條第(二)款所稱之他項借款額度得依前項約定自動撥償外，甲方應立即償還超過部分。

- 三、雙方得於每年之「特定期間」內以書面通知他方終(停)止回復型貸款金額之動用，一經通知終(停)止，甲方即應於通知期間屆滿日，償還回復型貸款額度中已動用而未清償之貸款金額。

前項所稱之「特定期間」係指借款期間始日之每年相對應日前十天(例如：借款期間為105/5/1起，則每年之特定期間則為4/20至4/30)。

- 四、借款利率：借款利率約定浮動計算者，均自指標利率調整生效日後第一個繳款日起，按調整後之年利率計算。但回復型貸款之借款利率，則自調整生效日起，按調整後之年利率計算。

- (一)甲項借款：
1. 第____期至第____期依固定年利率____%計算。依乙方公告定儲利率指數(____變動)加碼年利率____%浮動計算。依中華郵政公司____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碼年利率____%浮動計算。
2. 第____期至第____期依乙方公告定儲利率指數(____變動)加碼年利率____%浮動計算。依中華郵政公司____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碼年利率____%浮動計算。
3. 第____期至第____期依乙方公告定儲利率指數(____變動)加碼年利率____%浮動計算。依中華郵政公司____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碼年利率____%浮動計算。
4. _____

- (二)乙項借款：
1. 第____期至第____期依固定年利率____%計算。依乙方公告定儲利率指數(____變動)加碼年利率____%浮動計算。依中華郵政公司____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碼年利率____%浮動計算。
2. 第____期至第____期依乙方公告定儲利率指數(____變動)加碼年利率____%浮動計算。依中華郵政公司____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碼年利率____%浮動計算。
3. 第____期至第____期依乙方公告定儲利率指數(____變動)加碼年利率____%浮動計算。依中華郵政公司____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碼年利率____%浮動計算。
4. _____

- (三)其他借款：

- (四)回復型貸款：
自第1期起依乙方公告定儲利率指數(____變動)加碼年利率____%浮動計算。
回復型貸款利息計算方式：以甲方每日日終已動用之最終餘額為基數，按約定借款利率逐日計算累計。約定以乙方公告之定儲利率指數、或基準利率、或中華郵政公司定期儲金機動利率、或其他約定利率為借款利率加碼計算之標準並採浮動計息者，於借款期間內均隨該等利率之調整而即時調整。



立約人

甲 方：_____ (親自簽名)

身分證字號：_____

地 址：_____

本契約書遞送地址： 同上 其他：_____(未填載者，將以本契約書所載地址寄送) 親自至國泰世華銀行 分行領取

對保日： 年 月 日 對保人： 對保地點：_____

留 存 印 鑑	
------------------	--

甲 方：_____ (親自簽名)

身分證字號：_____

地 址：_____

本契約書遞送地址： 同上 其他：_____(未填載者，將以本契約書所載地址寄送) 親自至國泰世華銀行 分行領取

對保日： 年 月 日 對保人： 對保地點：_____

留 存 印 鑑	
------------------	--

乙 方：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董事長：

地 址：台北市松仁路七號一樓

代理人：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分行經理 _____

地 址：

乙方蓋章處

簽署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保證書

緣丙方(即保證人)除同意遵守本契約書約款(含「個人借貸綜合約定書」定型化契約)，並同意於甲方(即借款人)就本契約中對乙方所負之債務在下述保證金額範圍內擔任甲方之保證人，並與乙方約定下列聲明及保證內容：

- 「個人借貸綜合約定書」約定書第五章第三條至第四條中有關抵銷適用約定、第六條之委外催收告知義務，第六章「其他約定條款」第一條之書類毀損滅失證明方式、第二條之住所或通訊處之變更通知、第三條之個人資料使用與告知、第四條委外業務之一般處理、第六條廣告效力、第七條權利讓與，及甲乙雙方間所為第一審合意管轄之約定等，均適用於丙方。
- 保證金額：**丙方就本契約所載債務於新臺幣 _____ 億 _____ 仟 _____ 佰 _____ 拾 _____ 萬 _____ 仟 _____ 佰 _____ 拾 _____ 元正範圍內負保證責任。
(大寫數字參考範例：壹/貳/參/肆/伍/陸/柒/捌/玖)

3. 保證期間：自民國 年 月 日起至民國 年 月 日止共 年 月。

4. 丙方同意並確認就甲方已清償而依本契約書約定申辦之回復型貸款，亦屬保證範圍。

5. 丙方同意就甲方依本契約所負擔債務，承擔以下第 _____ 款之保證責任：

- (一)普通保證責任(即一般保證人)：丙方同意甲方對乙方依本貸款契約所應清償之全部債務、於借款金額範圍內之本金、利息、遲延利息，違約金、保險費、其他各項應付費用或款項、損害賠償等從屬於甲方之負擔，於甲方不履行清償本貸款契約所載之債務時、代負履行清償之責任。但於乙方未就甲方之財產為強制執行而無效果前，丙方得拒絕對乙方清償。
- (二)連帶保證責任(即連帶保證人)：(連帶保證責任無法主張先訴抗辯權，如甲方未依約履行時，丙方即必需負責如數清償，且乙方得逕向丙方求償。丙方於選擇前務請衡量己身清償能力)丙方同意甲方對乙方依本貸款契約所應清償之全部債務、於借款金額範圍內之本金、利息、遲延利息，違約金、保險費、其他各項應付費用或款項、損害賠償等從屬於甲方之負擔，在保證金額範圍內，於甲方不履行或清償本貸款契約所載之債務時，逕由丙方代負連帶履行或連帶清償責任。

丙方茲聲明： 本契約以上條款(包含：「聲明暨同意事項」、「貸款契約書(借據)約定條款」、「個別磋商條款」、「保證書」等)
業經丙方於合理期間內審閱且已充分瞭解其內容。並已取得「個人借貸綜合約定書」、「國泰金融集團保密措施聲明」。

丙 方：_____ (親自簽名)

身分證字號：_____

地 址：_____

本契約書遞送地址： 同上 其他：_____(未填載者，將以本契約書所載地址寄送) 親自至國泰世華銀行 分行領取

對保日： 年 月 日 對保人： 對保地點：_____

留 存 印 鑑	
------------------	--

丙 方：_____ (親自簽名)

身分證字號：_____

地 址：_____

本契約書遞送地址： 同上 其他：_____(未填載者，將以本契約書所載地址寄送) 親自至國泰世華銀行 分行領取

對保日： 年 月 日 對保人： 對保地點：_____

簽署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額度號碼	放款帳號	主管	覆核	經辦

